

卫东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持续健全卫东区文广旅局基础栏目体系，抓实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构建常态化工作机制。对公开栏目开展动态维护、定期核查，确保栏目无空缺、信息发布及时全面、内容精准无误。
- (二) 依申请公开：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信箱的日常查看与处置工作，保障依申请公开事项高效办理。2025 年度，本局未收到相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和信息发布审查机制，恪守“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工作原则，明晰审查流程、压实审查责任，坚决杜绝国家秘密、工作秘密、敏感信息泄露，防范因数据汇聚引发的泄密风险。结合局内制度评估清理工作实际，完成已主动公开内部制度的复核审查与优化调整。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健全完善政府信息管理相关制度，专人专责负责信息发布与平台日常运维，及时更新公开内容，保障信息时效性与有效性。严格执行保密管理相关规定，坚守“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原则，针对人员花名册、补贴发放清单等重点公开内容，从严审查个人隐私等涉密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合规有序、规范开展。
- (五) 监督保障：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先审后发”管理规定，强化局政务新媒体日常规范化管理与常态化监督检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安全化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1.政务公开与日常工作融合的不够好，常常忙于日常业务工作，疏于政务公开，对信息发布的及时性把控不足，思想层面重视程度欠缺，工作推进缺乏主观能动性。2.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学习不够透彻，多在空闲时学习各类业务知识，政务公开工作学习的少。

(二) 改进情况：1.拓展政务信息公开的渠道与形式，深化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抓实信息动态更新工作，确保公开时效与质量。2.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投入的精力，不断学习相关知识，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